

微电子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实施方案（含非全日制）

根据《天津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含非全日制）》，结合学院各专业情况，现将微电子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工作内容通知如下：

一、查询微电子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相关信息，可登陆天津大学微电子网站（<http://sme.tju.edu.cn>）通知公告栏目。

二、资格审查

所有列入专业复试名单的考生，均须通过硕士招生管理系统网上交费平台及时缴费，复试费标准为90元。完成缴费后，考生可适时在网上下载打印《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单》，并持《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单》及准考证、身份证原件、毕业证原件（应届本科生持学生证）进行资格审查。参加复试前，考生将加盖好印戳(资格审查现场盖戳)的《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单》交学院研究生教务老师或复试小组秘书审验。

综合面试环节由学院收取或审验成绩单原件（往届生若无原件需复印件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应届生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复试后，学院负责收回《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单》，并再次核验考生身份信息。

特别提示：

- 1、身份证如果丢失，需由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证明，并于证明上贴本人照片并骑缝加盖公章。
- 2、学生证如果丢失，需所在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出具证明，并于证明上贴本人照片并骑缝加盖公章。
- 3、缴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退。已经缴纳复试费的考生，参加校内调剂复试不必重复缴费。
- 4、如需领取复试费发票，请于4月24日—25日，到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卫津路校区第9教学楼104室）领取。
- 5、研究生院仅负责对上线考生进行资格审查，是否可参加复试详见各报考学院网上通知。
- 6、复试结束后，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三、复试内容

2018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分为两部分：**专业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考核**。其中专业能力考核包括：1 专业课笔试、2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综合素质考核包括：3 实验能力测试、4 综合面试（包含思想政治素质测试）、5 心理素质测试。具体内容如下：

- 1、专业课笔试：考试科目按考生报考专业所规定的科目进行，考试时间 90

分钟，满分 65 分。

2、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全部考生在学院组织的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小组中参加面试，面试时间 10 分钟左右，满分 15 分；内容包括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

3、实验能力测试：全部考生在实验能力测试组参加测试，测试时间均不超过 15 分钟，满分 30 分。

4、综合面试：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的考生在综合面试 1 组参加面试；集成电路工程考生在综合面试 2-3 组参加面试，电路与系统、电磁场与微波技术、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的考生在综合面试 4 组参加面试，面试时间 20 分钟左右，满分 90 分，其中思想政治素质测试占 20 分，内容包括基础理论、时事、心理等。

5、心理素质测试：全部考生（包括申请调剂考生）务必登陆 <http://psycenter.tju.edu.cn/> 网址（用户名为考生编号，密码为身份证号，字母为大写，该网站仅能在天津大学网络下访问），进行网上心理测试。心理素质测试为必备环节，结果作为参考不计入复试成绩。注意：进入系统后，请您仔细阅读各项指导语，按要求进行作答；作答完毕，提示“提交成功”后，关闭网页即可。院内考生可于 3 月 15 日 9:00-16:00 完成，其他批次考生时间另行通知。

四、调剂工作安排

1. 调剂申请

达到天津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进入复试基本分数要求的考生可申请调剂，申请调剂的考生必须按要求并根据自己的情况填写《天津大学微电子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申请表》（以下简称调剂申请表）。依据初试成绩、本科专业等因素，由学院资格审查工作小组审查，通过后方可进入复试。学院在录取时将按照考生的总成绩和考生所填写的志愿依次录取。

2. 允许调剂的专业/领域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集成电路工程（全日制、非全日制专业学位）、集成电路工程产学研合作实验班（全日制专业学位）、电子与通信工程（全日制、非全日制专业学位）。所有**全日制专业学位只接收校内调剂**。全日制接收专业第一志愿包括：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电路与系统、信息与通信工程、电子与通信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方向）。非全日制接收校内、校外相关领域或相近专业的考生调剂。

3. 调剂考生的复试

申请调剂的考生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笔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实验能力测试、综合面试（包含思想政治素质测试）、心理素质测试。

对于全日制各专业考生，**院内考生**若已获得报考第一志愿复试资格而选择直接

参加调剂者，需于3月15日下午18:00前提交《天津大学微电子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全日制）调剂申请表》，参加3月17日上午调剂专业课笔试及3月19日院内调剂复试环节。

对于全日制各专业考生，若未获得报考第一志愿复试资格或已获得报考第一志愿复试资格而未被录取者，院内考生可携带报考第一志愿专业课笔试成绩参加3月19日院内调剂复试环节，需于3月18日下午18:00前提交《天津大学微电子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全日制）调剂申请表》；**校内考生调剂时间和安排另行通知**，请关注微电子学院网站，学院网站网址：<http://sme.tju.edu.cn/>。调剂申请表需提交纸质版至天津大学卫津路校区26楼D座215室研究生教务员处。院内考生无需提供调出单位的签署意见；校内考生需有调出单位签署意见。

对于非全日制各专业考生，第一批非全日制学生需于3月23日16:30前提交《报考天津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非全日制）调剂申请表》。调剂申请表可提交纸质版至天津大学卫津路校区 26 楼 D 座 215 室研究生教务员处或发电子版（手写签名）至邮箱shan.zhang@tju.edu.cn，经资格审查小组研究确定复试名单，复试名单、复试方案及具体安排请关注学院网站。院外考生需有调出单位签署意见，院内考生无需提供调出单位的签署意见。若一批次调剂后名额未招满，则开通下一批次调剂，具体要求及安排请关注学院网站，学院网站网址：<http://sme.tju.edu.cn/>。

五、录取规则

1.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集成电路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集成电路工程产学研合作实验班（全日制专业学位）、电子与通信工程（全日制专业学位）按批次录取，先录取报考第一志愿考生，再录取调剂考生；先进行院内调剂，再进行校内调剂；涉及多次调剂的，按批次录取。

2. 集成电路工程（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电子与通信工程领域（非全日制专业学位）按调剂批次录取。

3. 各批次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录取（总成绩相同的考生，按照复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

$$\text{考生总成绩} = (\text{初试总成绩} \div 2.5) \times 60\% + \text{复试总成绩} \times 40\%$$

4. 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5. 没有参加复试或者复试总成绩不合格（低于 12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6. 对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不及格（低于 6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六、其他

1. 所有参加面试的考生需服从面试小组秘书的安排，在排队人数较少的面

试地点等候，请大家互相谦让，遵守学校、学院规定。

2. 复试成绩、拟录取名单将于2018年3月21日之后陆续在天津大学微电子学院网站公布，请参加复试的考生自行到网站查看。学院将不再额外通知未被录取的考生。请未被录取的考生及时联系调剂事宜。

3. 请看到此通知的复试考生，务必于3月13日前发一封空白邮件到 shan.zhang@tju.edu.cn (邮件命名规则：报考专业-姓名-初试总成绩，如：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张某-369)，确认参加面试，以方便安排复试环节工作。

4.2018年我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数约为200人左右（不含推免），其中学术型硕士研究生19人，涉及电路与系统、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电磁场与微波技术专业；专业型硕士100人左右，涉及集成电路工程领域（含专项计划——集成电路工程产学研合作实验班20人）、电子与通信工程领域；非全日制专业型硕士研究生80人左右，涉及集成电路工程领域、电子与通信工程领域。

5. 此次公布计划仅为根据学院总体计划及各学科生源情况初分计划，实际录取名额将视学校最终计划分配和招生复试情况动态调整。

6. 咨询方式：天津大学卫津路校区26楼D座215室 张老师 27405716

七、时间安排

为减少考生等候时间，请参加复试的考生尽量按照下面时间安排办理资格审查、体检手续。

项目	参加范围	时间	地点	注意事项
资格审查	全部考生	3月16日下午 13:30-17:30	卫津路校区 25教学楼A 区一层大厅	1、3月13日开始至复试工作结束前，登陆研招网交费平台缴纳复试费 90 元。 2、缴费后，下载并打印《资格审查合格单》。 3、持《资格审查合格单》及准考证、身份证原件、毕业证原件（应届本科生持学生证）进行资格审查。 4、如需领取复试费发票，请于4月24日-25日，到卫津路校区第9教学楼104室领取。
	补漏	3月19日下午 13:30-16:30	卫津路校区 第9教学楼 104室	
体检	本校考生	3月14日上午 8:30-11:30	卫津路校区 校医院	1、持身份证、准考证（或学生证）、一寸照片（体检表张贴）、笔（填表用）参加体检。 2、缴纳体检费 60 元（若其他时间体检，费用由校医院依照另外标准收取）。 3、笔试时学院收取体检收费单据红联（加盖“体检表已交”印章）。
	本校考生或天津地区其他 高校考生	3月14日下午 13:30-17:30		
	非天津地区考生	3月16日下午 13:30-16:30		
心理测试	所有考生	3月16日 9:00-14:00	卫津路校区	登陆： http://psycenter.tju.edu.cn/ 按系统要求作答
专业课笔试	进入电路与系统、电磁场与微波技术、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复试的考生	3月17日上午 9:00-10:30	26教学楼A 区105室	1、凭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资格审查合格单参加。 2、请携带“体检收费红联”，笔试期间收取。 3、笔试期间下发“全日制调剂申请表”、“非全日制调剂申请表”、“复试方案”、“面试分组名单”等材料。
	进入集成电路工程专业复试的考生		26教学楼A 区205室	
复试讲解会	所有考生	3月17日上午 11:00	26教学楼D 区炮楼	
熟悉实验设备	全部考生	3月17日下午 13:30-16:30	26教学楼D 区615室	1、请不要在实验室大声喧哗。 2、请爱惜实验设备。
外语能力、 实验测试及 各面试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组	3月18日8:30开始	26教学楼A 区103室	1、基础知识、综合能力面试时请主动出示本科成绩单，面试后本人收回。 2、“全日制调剂申请表”15日下午18:00前或18日下午18:00前（视是否参加调剂专业笔试情况）交到院办（地点：卫津路校区26-D-215，电话：27405716）。 3、“非全日制调剂申请表”第一批需于23日16:30前交至院办（地点：卫津路校区26-D-215，电话：27405716），调剂具体安排请关注学院网站。 4、调剂面试时间、地点将另行通知，请关注学院网站或到学院办公室咨询。
	实验能力测试组 （请提前到实验室登记）	3月18日8:30开始	26教学楼D 区615室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 考生（综合面试1组）	3月18日8:30开始	26教学楼A 区105室	
	电路与系统、电磁场与微波 技术、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 考生（综合面试4组）	3月18日8:30开始	26教学楼A 区111室	
	集成电路工程专业考生 （综合面试2组）	3月18日8:30开始	26教学楼A 区407室	
	集成电路工程专业考生 （综合面试3组）	3月18日8:30开始	26教学楼A 区403室	
	各类调剂面试	待定	待定	